南华县财政局文件

南财农〔2021〕23号

南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一批上海市帮扶楚雄州项目资金的通知

南华县人社局、龙川镇、五街镇：

根据《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一批上海市帮扶楚雄州项目资金的通知》（楚财农〔2021〕53号），现将2021年第一批上海市帮扶云南省项目（省以下实施）资金2636万元下达给你们（资金分配及科目详见附表），该项资金用于实施上海帮扶项目。

请各相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巩固扩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，严格执行预算法和上海市帮扶资金项目管理、财务管理和资金使用管

理等规定，及时拨付资金，抓紧抓实预算执行，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管理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。同时请各相关部门按照绩效目标要求开展工作，确保目标完成。

附件：1.资金分配表

2.绩效目标申报表

南华县财政局

2021 年 5 月 21 日

抄送：县政府办、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

南华县财政局办公室　　2021 年 5 月 21 日印发